证券代码：000919　证券简称：金陵药业　公告编号：2021-047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业绩承诺补偿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陵药业"或"公司"）于2021年3月30日向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玄武区人民法院"）提交民事诉讼状，于2021年3月31日收到《受理案件通知书》，于2021年7月22日收到玄武区人民法院(2021)苏0102民初5085号之二《民事裁定书》，于2021年7月28日就玄武区人民法院(2021)苏0102民初5085号之二《民事裁定书》向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前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1日、7月23日、7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业绩承诺补偿涉及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5）、《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业绩承诺补偿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38）、《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业绩承诺补偿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40）。

一、本次诉讼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2021)苏01民辖终735号《民事裁定书》，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裁定如下：一、撤销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人民法院(2021)苏0102民初5085号之二民事裁定；二、本案由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人民法院管辖。本裁定为终审裁定。

二、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一）截至本公告披露前尚未披露的小额诉讼、仲裁事项

除公司已披露的诉讼案件外，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下同）不存在累计达到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二）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诉讼及仲裁事项。

三、本次公告的诉讼案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因本案尚未开庭审理，最终判决结果及执行情况尚未可知，尚不能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公司将根据案件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民事起诉状》；

2、《民事裁定书》；

3、《民事上诉状》；

4、《民事裁定书》。

特此公告。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八日

证券代码：600458　证券简称：时代新材　公告编号：临2021-041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股权转让挂牌完成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情况概述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6月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放弃控股子公司股权优先受让权的议案。公司控股子公司株洲时代华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时代华先"）之股东广州华南理工大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南理工资产公司"）将其持有的时代华先5%的股权即1,336.82万股以在广州联合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的方式出售。公司放弃对华南理工资产公司本次股权转让的优先受让权。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6月8日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临2021-033号公告。

2021年9月7日，华南理工资产公司收到广州联合产权交易中心出具的《产权交易凭证》，上述华南理工资产公司转让所持时代华先5%股权，最终由柳州民生现代制造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摘牌：

摘牌方	成交价格（万元）	本次交易后持股比例
柳州民生现代制造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535.13	5%
小计	1535.13	/

因本次交易摘牌方柳州民生现代制造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为中车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中车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车集团下属全资孙公司，则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因本次关联交易的交易额未达到公司董事会审议标准，则本次交易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柳州民生现代制造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中车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资产管理；股权投资；投资管理。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价格以评估基准日2021年2月28日时代华先资产评估价值为依据确定，深圳市鹏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了鹏信资评报字[2021]第YGZ011号《资产评估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6月8日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临2021-033号公告。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华南理工资产公司转让其所持有的时代华先股权，不影响公司对时代华先的持股比例，在该股权转让前后，时代华先均在公司财务合并报表范围之内，不会对公司经营状况和财务产生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9日

证券代码：600458　证券简称：时代新材　公告编号：2021-042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3月30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0年4月29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注册及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同意公司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含15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相关决议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注册有效期（两年）内持续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31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临2020-022号公告。

2020年8月19日，公司收到交易商协会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0]SCP488号），接受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注册金额为15亿元，注册额度自《接受注册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年内有效，由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

公司已于2021年9月7日确认完成"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简称：21株洲新材SCP001，代码：012103317。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额为2亿元人民币，期限为90天，单位面值为100元人民币，票面利率为2.90%。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募集说明书及相关发行情况可登录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和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查询。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由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主承销商及簿记管理人，资金主要用于偿还到期借款，优化债务结构。

特此公告。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9日

证券代码：600051　股票简称：宁波联合　编号：临2021-028

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9月17日（星期五）下午13:00-14: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1年9月15日（星期三）17:00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有关问题预先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IR@nug.com.cn。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本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为了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1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本公司拟于2021年9月17日13:00-14:00召开2021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普遍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公司2021年半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9月17日（星期五）下午13:00-14:00

2、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

3、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李水荣先生、总裁王维和先生、财务负责人董庆慈先生、董事会秘书汤子俊先生将在线与广大投资者进行交流。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于2021年9月15日（星期三）17:00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有关问题预先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IR@nug.com.cn。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2、投资者可在2021年9月17日（星期五）下午13:00-14:00通过互联网直接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中的"上证e访谈"栏目，在线参与本次说明会。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叶舟

联系电话：0574-86221609

投资者关系邮件：IR@nug.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上证e访谈"栏目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八日

证券代码：000910　证券简称：大亚圣象　公告编号：2021--043

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亚集团"）函告，获悉大亚集团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及再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大亚集团	是	1200	4.72%	2.19%	2021年5月20日	2021年9月7日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分行
合计	--	1200	4.72%	2.19%	--	--	--

二、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大亚集团	是	900	3.54%	1.64%	否	否	2021年9月7日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分行	自身生产经营
		1100	4.33%	2.01%						
合计	--	2000	7.87%	3.65%	--	--	--	--	--	--

注：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大亚集团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万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万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大亚集团	25,420.08	46.44%	18,800	19,600	77.10%	35.81%	0	0%	0	0%

三、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与上市公司生产经营需求无关。

2、大亚集团未来半年内和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均为0股，占其所持股份的0%，占公司总股本的0%，对应融资余额0万元。

3、大亚集团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股份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不会产生影响，也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履行情况。

5、截至公告披露日，大亚集团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若后续出现平仓风险，大亚集团将提前采取措施积极应对。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股票质押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2、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9日

证券代码：600769　证券简称：祥龙电业　公告编号：2021-016

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时间：2021年9月17日上午9:00-10:00

●会议地点："上证 e 互动"平台（http://sns.sseinfo.com）

●会议形式：网络互动

●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1年9月16日17:00前将相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邮箱：xldy600769@126.com。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1年8月18日披露2021年半年度报告。为使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情况，本公司决定召开2021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普遍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召开时间：2021年9月17日上午9:00-10:00

召开形式：网络互动

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http://sns.sseinfo.com）

三、业绩说明会出席人员

参加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如下：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董耀军先生，公司副总经理曹成建先生，公司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王凤娟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以在 2021年9月17日上午 9:00-10:00 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平台（http://sns.sseinfo.com）中的"上证 e 访谈"栏目，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2、投资者可于2021年9月16日17:00前将相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邮箱：xldy600769@126.com。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方式

联系人：刘攀

联系邮箱：xldy600769@126.com

联系电话：027-87602482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 e 互动平台之 e 访谈"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8日

证券代码：600960　证券简称：渤海汽车　公告编号：2021-048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9月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议案》，同意聘任余长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任期自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原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王云刚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职务，辞职后仍在子公司任职。王云刚先生任职期间勤勉尽责、认真履职，公司董事会对王云刚先生任职期间的辛勤付出和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附件：余长城个人简历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9月9日

附件：

余长城个人简历

余长城先生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国共产党员，工商管理学硕士。2012年3月至2018年4月，任北京海纳川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高级经理；2018年4月至2020年7月任海斯坦普汽车组件（天津）有限公司和海斯坦普汽车组件（北京）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工会主席；2020年7月至2021年8月，任海斯坦普汽车组件（天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工会主席，海斯坦普汽车组件（北京）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证券代码：600960　证券简称：渤海汽车　公告编号：2021-049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9月8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山东省滨州市渤海二十一路569号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30,211,78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5.2608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董事长谢伟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25,866,020	98.9898	4,345,762	1.0102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25,866,020	98.9898	4,345,762	1.0102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25,866,020	98.9898	4,345,762	1.0102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437,140	9.1396	4,345,762	90.8604	0	0.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2、3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2/3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海青 陈朋朋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之规定；出席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之规定；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9月9日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经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业银行"）协商一致，现决定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与农业银行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不含认购和转换转入）费率优惠活动（仅限前端申购模式）。现将具体销售机构及费率优惠情况公告如下：

一、适用费率优惠

1.费率优惠内容

自2021年9月10日起，投资者通过农业银行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不含认购和转换转入）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仅限前端申购模式），申购费率折扣不设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农业银行活动公告为准。优惠前基金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或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2.适用基金范围

本公司管理的且在农业银行销售的非零申购费率开放式基金。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农业银行销售的基金，则自该基金开放申购当日起，自动参与农业银行费率优惠活动（含定期定额投资，不含认购和转换转入，仅限前端申购模式）。

3.费率优惠期限

截止时间以农业银行官方网站公告为准。

二、重要提示

1.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费率情况，请详见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本费率优惠仅适用于本公司旗下管理的通过农业银行销售并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且为前端收费模式的基金，不包括后端收费模式的基金以及处于封闭期的基金。

3.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不额外收取手续费用，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与相关基金的日常的申购费率相同。基金"暂停申购"期间，对于"暂停申购"前已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照常受理其投资业务。"暂停申购"前未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暂停受理其定期定额开户和投资业务，但如遇特殊情况以公告为准。

4.费率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业务规则和流程以农业银行的安排和规定为准。农业银行有权不时调整其活动及费率优惠安排，相关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以农业银行网站的最新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99

网址：www.abchina.com

2.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628-5888

网站：www.orient-fund.com或www.df5888.com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业绩不构成对其他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遵循基金投资"买者自负"的原则，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产品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征，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在对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做出独立、谨慎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九月九日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经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协商一致，现决定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与中国银行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不含认购和转换转入）费率优惠活动（仅限前端申购模式）。现将具体销售机构及费率优惠情况公告如下：

一、适用费率优惠

1.费率优惠内容

自2021年9月10日起，投资者通过中国银行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不含认购和转换转入）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仅限前端申购模式），申购费率折扣不设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中国银行活动公告为准。优惠前基金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或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2.适用基金范围

本公司管理的且在中国银行销售的非零申购费率开放式基金。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中国银行销售的基金，则自该基金开放申购当日起，自动参与中国银行费率优惠活动（含定期定额投资，不含认购和转换转入，仅限前端申购模式）。

3.费率优惠期限

截止时间以中国银行官方网站公告为准。

二、重要提示

1.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费率情况，请详见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本费率优惠仅适用于本公司旗下管理的通过中国银行销售并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且为前端收费模式的基金，不包括后端收费模式的基金以及处于封闭期的基金。

3.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不额外收取手续费用，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与相关基金的日常的申购费率相同。基金"暂停申购"期间，对于"暂停申购"前已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照常受理其投资业务。"暂停申购"前未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暂停受理其定期定额开户和投资业务，但如遇特殊情况以公告为准。

4.费率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业务规则和流程以中国银行的安排和规定为准。中国银行有权不时调整其活动及费率优惠安排，相关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以中国银行网站的最新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66

网址：www.boc.cn

2.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628-5888

网站：www.orient-fund.com或www.df5888.com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业绩不构成对其他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遵循基金投资"买者自负"的原则，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产品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征，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在对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做出独立、谨慎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九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838　证券简称：道恩股份　公告编号：2021-106
债券代码：128117　债券简称：道恩转债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或否决议案的情形；

3、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9月8日（星期三）14:30。

（2）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3）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9月8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9月8日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1号会议室（地址：山东省烟台市龙口市振兴路北首道恩经济园工业园区）。

（5）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6）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于晓宁先生。

（7）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25人，代表股份273,080,917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6.9048%。其中：

①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272,036,817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6.6490%；

②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1人，代表股份1,044,1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2558%。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21人，代表股份1,044,1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2558%。其中：

①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0%；

②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1人，代表股份1,044,1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2558%。

（3）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总表决情况	272,767,917	99.8854	313,000	0.1146	0	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731,100	70.0220	313,000	29.9780	0	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 分之二以上通过。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总表决情况	272,766,217	99.8848	314,700	0.1152	0	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729,400	69.8592	314,700	30.1408	0	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 分之二以上通过。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总表决情况	272,741,017	99.8755	314,700	0.1152	25,200	0.0092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704,200	67.4456	314,700	30.1408	25,200	2.4136

注：上述比例总和小于100%系由数据四舍五入造成。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4、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总表决情况	272,765,117	99.8844	313,000	0.1146	2,800	0.001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728,300	69.7539	313,000	29.9780	2,800	0.2682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薛玉婷、庞颖

3、结论性意见：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会议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9日

证券代码：002838　证券简称：道恩股份　公告编号：2021-107
债券代码：128117　债券简称：道恩转债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21年9月8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根据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鉴于公司5名激励对象已离职，其已不符合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公司决定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1.48万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减少114,800股，注册资本将相应减少114,800元，公司将及时披露回购注销完成公告。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公司各债权人如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本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债权申报登记地点：山东省烟台市龙口市振兴路北首道恩经济园工业园区

2、申报时间：自本公告之日起45日内（9:00-11:30；13:30-17:0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为准；以传真方式申报的，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3、联系人：左义娜、陈浩

4、联系电话：0535-8866557

5、传真号码：0535-8831026

特此公告。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9日

证券代码：603165　证券简称：荣晟环保　公告编号：2021-053
债券代码：113541　债券简称：荣晟转债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4,000万元人民币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中信期货-粤湾4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委托理财期限：每周一开放

●履行的审议程序：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晟环保"或"公司"）分别于2021年3月30日、2021年4月23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及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投资范围及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调整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的投资范围扩大至符合公司安全性要求、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调整至不超过人民币65,000万元，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委托理财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宜。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通过对部分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理财，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能够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管理人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中信期货-粤湾4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000	净值型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每周一开放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2021年9月6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4,000万元购买了中信期货有限公司的理财产品。产品情况如下：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产品名称：中信期货-粤湾4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产品代码：SSH742

（3）产品类别：固定收益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理财本金：4,000万人民币

（5）产品期限：每周一开放

（6）预期年化收益率：净值型

（7）管理人：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8）托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9）产品风险等级：R2

（10）运作方式：开放式

（11）是否要求履约担保：否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集合计划的投资范围为：

1、在银行间市场和交易所市场交易的国债、金融债（含次级债、二级资本债等）、地方政府债、央行票据、企业债券、公司债（含非公开公司债）、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可转债、可交换债、永续债、债券回购（含正回购和逆回购）；

2、现金、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协议存款、同业存单；

3、货币基金及债券型公募证券投资基金；

4、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集合计划投资的其他品种。

（三）风险控制分析

1、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的交易对方中信期货有限公司是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的全资子公司，中信证券（证券代码：600030）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金融机构，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公司董事会已对受托方的基本情况、信用情况及其交易履约能力等进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未发现受托方有损害公司理财业务开展的情况。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12月 31日	2021年6月 30日
资产总额	2,128,668,471.98	2,195,760,212.48
负债总额	463,754,669.01	472,711,162.85
净资产	1,664,913,802.97	1,723,049,049.63
项目	2020年度	2021年1-6月
经营性活动现金流净额	230,023,504.65	55,615,763.65

（二）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为16,354.78万元，本次委托理财支付金额总计为4,000.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24.46%。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本次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理财，也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根据最新会计准则，公司将购买的短期理财产品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流动资产"，其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的"投资收益"。

五、风险提示

受金融市场宏观政策的影响，购买理财产品可能存在本金损失风险、市场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及其他风险，理财产品的收益率可能会产生波动，理财收益可能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分别于2021年3月30日、2021年4月23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及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投资范围及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调整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的投资范围扩大至符合公司安全性要求、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调整至不超过人民币65,000万元，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委托理财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宜。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3月31日及2021年4月24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调整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投资范围及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9）。公司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9,000.00	9,000.00	47.34	0
2	银行理财产品	1,600.00	1,600.00	12.24	0
3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000.00	/	/	5,000.00
4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000.00	/	/	5,000.00
5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000.00	/	/	5,000.00
6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	/	1,000.00
7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000.00	/	/	5,000.00
8	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000.00	/	/	4,000.00
9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000.00	/	/	5,000.00
10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7,000.00	/	/	7,000.00
11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500.00	/	/	1,500.00
12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500.00	/	/	1,500.00
13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000.00	/	/	5,000.00
14	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000.00	/	/	4,000.00
15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000.00	/	/	5,000.00
16	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000.00	/	/	3,000.00
17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000.00	/	/	4,000.00
合计		71,600.00	10,600.00	59.58	61,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9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5.41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26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61,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4,000.00	
总理财额度				65,000.00	

特此公告。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8日